江门市农村物流发展规划

（2019-2025）

（公开征求意见稿）

江门市商务局

广东省现代物流研究院

二零一九年五月

目 录

[一、发展现状 1](#_Toc8653917)

[（一）发展基础 1](#_Toc8653918)

[（二）存在问题 3](#_Toc8653919)

[（三）发展形势 5](#_Toc8653920)

[二、总体要求 7](#_Toc8653921)

[（一）指导思想 7](#_Toc8653922)

[（二）发展原则 8](#_Toc8653923)

[（三）发展目标 9](#_Toc8653924)

[三、主要任务 10](#_Toc8653925)

[（一）完善农村物流基础设施网络 10](#_Toc8653926)

[（二）推动农村物流发展模式创新 10](#_Toc8653927)

[（三）推进农村电商与物流融合发展 11](#_Toc8653928)

[（四）大力推动冷链物流发展 12](#_Toc8653929)

[（五）推动农村物流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13](#_Toc8653930)

[（六）积极发展农村物流金融 13](#_Toc8653931)

[（七）培育江门特色农产品品牌 14](#_Toc8653932)

[（八）推进农村绿色物流发展 15](#_Toc8653933)

[（九）推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15](#_Toc8653934)

[四、重点工程 16](#_Toc8653935)

[（一）重点物流园区建设工程 16](#_Toc8653936)

[（二）龙头企业培育工程 17](#_Toc8653937)

[（三）农村电商物流建设工程 18](#_Toc8653938)

[（四）农产品冷链物流建设工程 19](#_Toc8653939)

[（五）农村物流标准化工程 20](#_Toc8653940)

[（六）农产品溯源体系建设工程 20](#_Toc8653941)

[（七）推进创新招商引资工程 21](#_Toc8653942)

[五、保障措施 22](#_Toc8653943)

[（一）加强组织协调 22](#_Toc8653944)

[（二）落实现有政策 22](#_Toc8653945)

[（三）强化土地保障 22](#_Toc8653946)

[（四）加大资金扶持 23](#_Toc8653947)

[（五）加强人才保障 23](#_Toc8653948)

[江门市农村物流发展规划两次部门意见汇总表 25](#_Toc8653949)

[江门市农村物流发展规划专家论证意见汇总表 27](#_Toc8653950)

# 一、发展现状

## （一）发展基础

1. 农村物流产业基础良好

江门市是广东省农业大市，是珠三角地区的“米袋子” “菜篮子”。2018年，江门市实现第一产业增加值201.69亿元，增长4.1%。农村消费品零售额3339.12亿元，增长10.0%。增长迅猛。2018年，全市粮食作物播种面积及粮食产量稳中略降，特色农产品保持持续增长。其中，糖蔗种植面积2.73万亩、产量17.58万吨，分别增长55.3%、53.8%。油料种植面积17.76万亩、产量2.98万吨，分别增长5.4%、1.8%。蔬菜种植面积104.67万亩、产量150.6万吨，分别增长6.7%、5.8%。水果产量35.52万吨，增长29.4%。2018年，全年肉类总产量28.05万吨，略微下降0.1%。其中，猪肉产量17.6万吨，与上年持平。全年水产品产量76.57万吨，增长1.6%。

2. 农村交通基础设施不断完善

2018年末，全市公路通车里程9674.675公里，其中高速公路455.39公里，一级公路869.197公里，公路密度达到101.765公里/百平方公里。全市农村公路通车里程7354.626公里，其中县道155.866公里、乡道2736.732公里、村道4462.028公里。“十三五”以来，江门市积极推进农村公路建设工作，截至2018年底，已完成县乡公路建设85.349公里，完成投资2.06亿元，完成新农村公路建设298.6公里，完成投资1.71亿元。目前已基本完成200人以上自然村公路硬底化建设任务。

3. 农村电商发展势头良好

江门市农村电商呈现快速发展态势，电商成为“互联网+农业”发展的重要引擎。目前，全市各类网络经营主体达1900多户，龙头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种养大户等新兴农业经营主体“触网触电”步伐加快。淘宝、京东、苏宁等国内知名电商平台纷纷进驻江门，恩平、鹤山、开平入选“广东电商十佳县”。恩平实施“互联网+青年创业”“互联网+精准扶贫”工程，2016年底完成48个农村淘宝村级服务站建设，成交额超过2329万元。京东“中国特色·新会馆”上线，吸引多家本地知名企业和200多种名特优产进驻，统一改造新会区193个行政村和11个基层供销社服务合作点，为农村居民提供代购代收服务。目前全市建有农村电商服务点1005个，有效推动解决农村物流“最后一公里”问题，深化江门市特色农产品与互联网融合，消费品下乡、农产品进城双向流通成为常态。

4. 农村物流快递网络加快建设

江门市加快农产品流通体系建设，大力推进“快递下乡”工程，有效提升农村地区快递末端网络密度。2017年，全市快递业务量7755.92万件，同比增长16.44%，其中农村地区快递业务量458.67万件，同比增长49.23%。全市建成农村快递网点132个。各界力量积极参与农村物流快递体系建设，江门市供销社建成农资经营公司7家、农资配送中心13个，发展农资销售网点605个，基本形成“公司+配送中心+终端网点”的农资现代化经营服务体系；江门顺丰、开平中通公司助力柑普茶、陈皮制品、鱼苗和水果等特色农产品进城，江门圆通、江门韵达、开平联昊通等企业助力灯具灯饰、纺织制品等工业品下乡，江门农合商城、江门日报电商等50个乡村服务站线上线下平台全面运营，初步建成市县镇三级农村电商服务网络。

### 5. 农业品牌化发展成效明显

江门市积极推进农业品牌化规模化建设，不断夯实农产品上行发展基础。2018年，全市新增省农业类名牌产品17个、“三品一标”农产品14个，省“十大名牌”系列农产品3个。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规模化发展，其中新会陈皮产业规模7万亩，全行业产值38亿元，品牌强度和品牌价值分别位列中国地理标志产品区域品牌中药材类第一和第二，新会陈皮产业园成功进入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行列。鹤山红茶种植面积达5300余亩、毛茶产量550吨、精制茶产量400吨，全市国家生产许可认证茶叶加工企业12家。恩平簕菜种植面积520公顷，总产量16000 吨，产值1.28亿元。此外，江门市列入第二批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市创建试点单位，在全省率先建设农业投入品溯源信息平台，同步推进创建省食品安全示范城市，是全省唯一一个同步开展“双安双创”的城市。

## （二）存在问题

1. 农村物流基础设施有待完善

一是江门部分农村交通基础设施相对滞后。较为偏远的乡村，部分村道狭窄、桥梁年久失修，甚至被认定为四类危桥，维修资金和人力不足。二是农产品产地批发市场现代化程度低。目前，江门市拥有4个农业部定点批发市场，为服务本地、覆盖粤西的重要农产品流通中心，但市场建成时间久，物流设施设备落后，不符合现代化农产品市场标准，而且部分市场靠近市区，周边道路狭窄，不利于大型车辆通行，并且对城市交通产生较大影响。三是农业专业性物流园区缺乏。目前，江门农业经营规模化程度不高，产业化、组织化水平还较低，而江门工业、制造业相对发达，导致现有的物流园区和物流企业，均以服务工业、制造业、跨境电商业务为主，为农产品提供物流仓储、配送服务的业务少、效率低，信息化程度低，生鲜农产品流通慢、损耗大。规划建设的珠西农产品交易流通中心推进缓慢。

2. 农村快递服务水平有待提升

江门重视“快递下乡”工程建设，但目前县镇村快递物流网点数量不足，没有实现乡村快递网点全覆盖和村村通快递目标。快递物流网点建设目前仅限于县区、镇和一些电商示范村，规范的村级快递物流网点较少，大部分快递包裹仍需要村民自取，送货上门、上门取货在行政村依然无法全面覆盖。且部分农村地区距离中心城区距离较远，快递业务量少且不稳定，导致农村快递网点运营成本很高，服务不到位，不利于网点稳定运营和发展。

3. 农村冷链物流基础设施薄弱

江门农村冷链物流基础薄弱，主要体现在以下两方面：一是冷库体量小。江门市现有冷库约20万吨，整体规模小，主要集中在新会、蓬江两区，并依托新会水果批发市场、大昌行物流市场等发展，主要服务于加工品，为农产品服务的专业冷库几乎没有。二是冷链车辆不足。据不完全统计，目前江门市保有冷链车低于500辆，服务于本地物流、加工企业，往来于珠三角地区；除肉制品外，大多数农产品于常温下运输，冷链运输率偏低，农产品冷链物流技术有待提高，冷链物流体系尚待进一步完善。

4. 农村物流专业人才较为短缺

物流人才是物流行业发展的关键，也是物流企业成长的保障，农村物流涉及农村电商、冷链物流、农产品贮藏保鲜等多个专业领域，既了解农村电商需求又懂农产品冷链物流业务规划的农村物流专业人才尤为短缺。江门地区针对农产品安全及流通等方面的教育和培训欠缺，从事农产品流通的农业企业及农民专业合作社成员受教育水平普遍偏低，人才短缺是较为突出的瓶颈，难以满足现代农业发展的需要，也难以满足为农业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提供服务的第三方物流的需要。

## （三）发展形势

1. 乡村振兴战略创造发展环境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党的十九大做出的重大决策部署。2018年6月，省委办公厅印发了《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江门市委市政府出台《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明确了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工作纲领，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重点解决补齐农业农村基础设施短板以及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为农村物流发展提供政策依据。随着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特别是省委将江门确定为全省乡村振兴综合改革试点市以来，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发展现代农业、统筹推进现代农业强市、美丽乡村建设成为江门市工作的重要内容。创新农村建设，为农村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创造良好政策环境。

2. 大湾区战略拓宽发展空间

粤港澳大湾区上升为国家战略，香港、澳门以及广东珠三角之间势必形成更加紧密的经济联系。随着中开高速、深中通道、广珠铁路、深茂铁路等重大交通设施的加快建设和陆续开通，交通体系的不断完善，为江门进一步融入珠三角一小时经济圈、连接辐射粤西地区提供重要支撑。尤其随着粤港澳大湾区战略深入实施和港珠澳大桥开通运营，江门促进粤西与珠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加强对接的区位优势更加突出。在此背景下，江门特色农产品拥有更广阔的发展空间，可以发挥珠三角地区 “米袋子”“菜篮子”功能优势，并进一步成为粤港澳大湾区食材后勤保障基地。

3. 可持续发展提出更高要求

2017年12月，国家农业部、发改委等八个部位联合发表通知，正式公布第一批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暨农业绿色发展试点先行区名单，江门恩平市率先入选。农业可持续发展要求农业产业、农村社会、环境资源全面实现可持续发展，在落地推进农村物流体系建设项目时，一切要基于合理利用和保护资源与环境的原则，资金、技术、劳力等要素投入，要实现经济、社会、生态效益和谐统一和可持续发展。作为农业可持续发展重要支撑，农村物流建设也要遵循集约投入、节能降耗、节本增效等发展原则，农村物流建设面临更高要求。

4. 农村物流政策支持不断加大

随着我国经济不断发展，农村消费升级态势显著，农村物流发展也越来越重视，多项政策措施相继推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2016-2020）》《物流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14—2020年）》《商贸物流发展“十三五”规划》等中提出支持建设农村公路工程、农产品物流工程、城乡物流配送工程、城乡物流网络建设工程等；《广东省现代物流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广东省冷链物流发展“十三五”规划》《广东省农产品市场体系发展规划》支持农产品物流项目、城乡物流配送项目、农产品冷链体系建设。《江门市加快建设现代农业强市工作纲要（2015-2020年）》中提出要加快发展农产品流通业，建立现代农产品流通体系。

#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深刻把握“一带一路”“粤港澳大湾区”等战略机遇，结合江门市打造珠江西岸新增长极和沿海经济带上的江海门户发展定位，切实促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刻认识和准确把握经济发展新常态、农业农村发展新形势、江门市“三农”发展新特色，发挥物流基础性、先导性作用，以补齐农村交通物流基础设施短板为基础，以促进整合农村零散物流资源为手段，以合理布局农村物流网络节点为突破口，以全面提升农村生产生活物流发展水平为建设目标，加快构建高效运转的农村物流体系，提升农村物流服务水平，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加速融合发展，为江门市大力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提供有力支撑。

**（二）发展原则**

**市场主导，政策引导。**充分发挥市场在农村物流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促使社会资源自由流向农村物流市场。发挥政府政策引导作用，做好农村物流发展整体规划，完善农村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建设布局，加强部门统筹协调，促进资源整合，营造农村物流发展的良好环境。

**资源整合，创新驱动。**对全市各乡镇快递物流服务网点及农村物流服务站点等分散资源进行整合，充分用好农村村委会、合作社、公共服务中心等公共资源，整合优化农村物流网点、线路、车辆、人员等配置，避免重复建设、资源浪费。倡导农村物流业建设创新发展，支持农村物流信息化、标准化、规模化、集约化建设，强化农产品物流基础设施改造升级，支持使用绿色环保物流装备，提升农村物流运行效率。

**因地制宜，协同发展。**结合全市各县（市、区）、镇、村农业生产及农产品特色，融合当地人口、交通、市场等资源，因地制宜布局建设物流园区、物流配送中心、专业批发市场、冷链物流节点等农村物流基础设施，推动全市农村物流协同发展。

**（三）发展目标**

到2025年，建成满足农村居民生活需求、与现代农业发展相适应、节点布局合理、县镇村物流衔接高效畅通的农村物流服务网络体系。

——农村物流基础设施建设显著增强。全市实现200人以上自然村通硬化路，建制村农村客运班车通客车率达100%；县道实现路面铺装率达到100%；大力完善农产品冷链物流设施建设，推动农产品损耗率下降，田头冷库数量基本满足各特色农产品生产区的需求，全市农产品预冷保鲜比例提升至60%；农村电网改造取得新进展，实现自然村现代通信网络全面覆盖。

——农村物流网络服务体系基本建成。在现有物流服务节点的基础上，依托各区域特色农产品和乡村特色产业，盘活、新建一批农村物流网络节点，形成县镇村三级物流服务体系。全市各县区至少设1个县级农村物流流通中心、乡镇至少设立1个农村物流综合服务站、行政村配套建设1个标准化的农村物流服务点。

——农村物流重大项目建设取得新进展。依托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国家农业公园、乡村旅游示范村等重大园区载体，配套建设一批农村特色专业市场、物流仓储、冷链物流等项目，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的物流体系不断完善，基本实现农业重大园区物流全覆盖。

# 三、主要任务

## （一）完善农村物流基础设施网络

加强农村公路道路建设与改善，统筹交通运输与农村物流基础设施规划衔接，畅通农村物流交通网络。依托江门各类商贸流通市场、客货运站场、物流快递网点、村邮站、农村零售商店等资源，打造县级农村物流服务中心、乡镇农村物流服务站以及农村物流服务节点，加强节点农资、农产品、消费品、邮政函件、快递等仓储、集运及分拨配送能力，构建县、乡、村三级物流节点互联互通的农村物流基础设施网络体系。支持邮政及各类物流和快递企业将服务网点延伸到农村地区，搭建城乡一体化发展的物流通道。加强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建设，结合江门农村特色农产品生产基地和优势农产品产区，建设农产品产地冷库、预冷库等冷链基础设施，建设具备农产品流通加工、仓储、运输、配送等综合服务功能的物流园区，支持江门特色农产品上行。加快珠西农产品交易流通中心建设进度。支持物流快递企业与农业大户、农业生产企业、商贸流通企业等加强合作，有效提高农资、农村消费品、特色农产品等物流效率，打通农村物流“工业品下乡”与“农产品进城”的双向流通体系。

## （二）推动农村物流发展模式创新

结合江门特色产业产区，不断推广应用“公司+基地+农户”“公司+合作社+农户”“养殖+生产+流通”“龙头企业+合作社+基地+农户”“专业市场+合作社+农户”等融合发展模式，提高农产品规模化生产水平，促进农产品流通集约化。不断推进农产品流通方式创新，加快探索适应农批对接、农超对接、农社对接、直供直销等的农产品流通新模式，大力推进农产品产销对接流通体系建设。鼓励电商与快递企业协同发展，大力支持江门县级电商服务中心、乡镇电商服务中心建设，提高县级、乡镇物流仓配体系对农村地区的辐射能力。针对偏远农村地区，整合分散物流服务需求，通过政府引导或行业组织等方式，推进末端村级各类服务站点、网点等“多站合一”。提升村级物流快递终端网点，融合快递收发、代销代购、水电费代收、信息服务等多重便民服务功能，实现“一点多能”。探索农村物流“众包”模式，强化农村地区零售商店、农家餐馆等节点物流功能，拓展终端投收件服务，帮助解决农村“最后一公里”发展难题。积极推广货运班线、客运班线代运邮件，支持江门市到各市县和各市县到各乡乡的客运班车代运邮件和快件，健全小件快运服务体系，降低物流成本。

## （三）推进农村电商与物流融合发展

支持农村淘宝、京东、苏宁、邮政、供销社等企业，加快完善农村电商物流服务网络布局，构建县级电商服务中心、镇级电商服务站、村级电商服务网点等三级农村电商服务网络体系。推广恩平、鹤山、开平等农村电商发展经验，加快推动农业龙头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种养大户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村混合经营个体户“触网触电”步伐，加强农产品电子商务流通模式应用，提高农村电商发展氛围。依托农业现代产业园、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广东省农产品加工示范区、省级“菜篮子”基地、农业标准化示范区等载体，推动农产品电子商务应用，完善配套农产品电商物流基础设施和服务网络，助推农产品顺利上行。鼓励各类物流、快递企业加强农村地区网络布点，赋能中小农村电商创业个体或企业，为农村电商发展创造条件。

## （四）大力推动冷链物流发展

加强政府引导和统筹规划，建设覆盖产地预冷、冷链仓储、冷链运输、冷链配送等全程可追溯的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加强政府资金与社会资金相结合，支持产地型冷库建设，扩大预冷应用范围，保证源头产品质量。增强冷链运输能力，支持企业尤其是第三方物流企业配置节能环保型多温区功能冷链运输车辆，加强信息技术在冷链运输过程中的应用，实现车辆实时定位及温度动态监控。支持专业市场、冷链企业等老旧冷库改造提升，提高老旧冷库可用性、安全性以及节能环保水平。扶持农产品生产基地、龙头物流企业等建设移动式集装箱冷柜、便携式冷藏箱、共享型冷库等末端冷链设备。鼓励使用“多温共配”冷链物流模式，推广使用多温层配送车辆，实现生鲜、特色农产品的城乡一体化、集约化、规模化配送。积极推广冷链技术，联合高校等研究机构，加强鲜活农产品保鲜技术研发和应用。用好省级肉类蔬菜流通追溯专项资金，加强肉类蔬菜流通追溯体系建设，扩大品牌化经营，提高肉类蔬菜流通现代化、标准化水平，确保产品质量安全。

## （五）推动农村物流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统筹农业、商务、供销、邮政、交通等相关部门信息资源，有效整合重点农业基地、农产品加工企业、农产品流通企业、农村消费品经销企业、物流企业等资源，对接江门市物流信息平台，构建江门市农村物流信息平台作为子平台，提供农村物流供需信息的收集、整理、发布，及时高效组织调配各类物流资源。推动县级农村物流中心、乡镇农村物流服务站、农村地区商业网点、零售小店等终端和设备信息化改造，增强信息各方信息的互联互通、集约共享和有效联动。支持物流快递企业打造覆盖城乡的物流信息平台，构建连接物流基地、区域分拨中心以及终端服务网点的信息管理系统。推动农产品冷链物流信息化发展，推广利用条形码和射频识别等信息技术，加强冷链物流溯源体系建设。鼓励农村物流企业、农业龙头企业、行业协会、研究机构等参与全省物流业标准体系建设，加快推动农村物流技术、装备、流程、服务、安全等标准制修订工作，推进农村物流标准化进程。加强推进农村物流网络体系标准化模式，积极推动县乡村三级农村物流服务网络节点标准化建设，实现管理、服务、设施设备等的规范和统一。

## （六）积极发展农村物流金融

提高江门各市（区）政府、市直各部门、金融保险担保机构对江门市农村物流发展重视程度，在农业电商创业园、农业产业园物流配套、农村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农村物流服务服务提升等方面加大金融扶持力度。依托农业“政银保”机制，开展农村物流融资和险资投融模式，创新涉农金融产品，拓宽投融渠道。鼓励和引导各类金融机构以担保、贷款等方式支持农产品加工、仓储、冷链运输、电子商务等环节金融扶持，推动农业供应链金融快速发展。推动农业龙头企业、大型物流企业与金融机构深化合作，加强对家庭农场、种植养殖基地、农村合作社、农产品电商企业等提供面向农产品的仓单质押、保兑仓等物流金融创新服务。完善农村电商、农村物流担保信贷平台，搭建好农村物流、农村电商企业征信系统平台，推动农村信用体系建设。

## （七）培育江门特色农产品品牌

提高“中国锦鲤之乡”“中国陈皮之乡”“中国优质丝苗米之乡”等称号影响力，深入推广特色农产品品牌，深入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战略，完善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标准体系。加快对江门市地理标志产品、有机认证产品、绿色食品认证产品的品牌宣传和质量安全监管，打造江门市特色农产品品牌优势。支持供港食品企业发展，重点推动供港标准食品进军国内高端市场。结合“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发展模式，支持开展优质农产品品质品牌认证工作，制定地方认证标准，重点抓好特色农产品优质生产基地认定。以江门新会陈皮、开平马冈鹅、台山大米、杜阮凉瓜、鹤山红茶、恩平簕菜等传统特色农产品为带动，引导特色农产品电子商务应用，加强线上线下品牌宣传和集中销售，强化特色农产品的规模销售与品牌效应，带动更多特色农产品进入国家、省级名特优农产品名录。加强特色农产品展览展示活动，推动江门农博会、新会（中国）陈皮文化节等展会成为城市名片。

## （八）推进农村绿色物流发展

积极推广绿色经济理念，着力减少农村物流运行中的能量消耗、物流垃圾产生，重点提高农村物流效率，推进农村物流绿色化发展。探索建立农村绿色物流运输车辆管理政策，根据实际需求推广使用电动车辆等新能源及清洁能源车型，加快淘汰安全隐患大、能耗排放高的老旧车辆。鼓励农产品电子商务平台开展绿色消费活动，提供绿色包装物选择，依不同包装物分类定价，建立积分反馈、绿色信用等机制，引导消费者使用绿色包装或减量包装。探索创新合作机制，鼓励第三方物流企业结合农村医疗卫生等公共服务供给，建设农村废弃物回收设施，在农村开展废旧产品包装、农业废弃物等回收。组建农村物流绿色企业联盟，促进农村绿色物流组织化开展，合理布局农村物流统一配送网络，提高车辆满载率，提高农村物流运行效率。

## （九）推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支持各类市场主体创新发展多种新型农业产业模式，促进农业生产、加工和流通的融合发展，拉长产业链、提升产品价值、延长保鲜期、改变运输状态。发挥江门农特产品产地优势，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工程，培育一批产业关联度大、技术水平高、带动能力强的“全产业链”农业龙头企业、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示范社等新型经营者主体。推动发展现代农业园、农业产业联合体、农业产业集群，引导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集聚化发展。依托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产品龙头企业、物流骨干企业、农村电商产业园区等，以规模化种养基地为基础，建设集生产、加工、流通、仓储、研发、示范、电商为一体的三产融合发展示范基地。推动建设中央大厨房等业态创新，配套建设优质农产品原材料采购、食品加工、质量安全检测、冷链运输配送等设施，进一步强化江门作为珠三角地区“米袋子”“菜篮子”功能。

# 四、重点工程

## （一）重点物流园区建设工程

加快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农业产业化物流基础设施建设，促进现代农业与物流业联动发展。紧抓恩平市入选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发展机遇，依托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新会陈皮产业园）和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台山市鳗鱼产业园、开平市家禽产业园）建设契机，推进建设开平市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广东省农产品加工示范区、珠西农产品交易流通中心、江门市现代农业综合示范基地等重点项目，加强园区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实现农业产业化和规模化建设，增强产业园物流配套服务功能。推动专业（批发）市场改扩建工程，支持白沙江南蔬菜禽畜批发市场、远洋水产冻品批发市场、新会水果批发市场、江门市水产冰品副食批发市场等农业部定点专业（批发）市场发展农产品服务型物流园区，配套建设农产品交易、仓储配送、认证监测、电子结算、电子商务、金融保险等一体化综合农产品物流服务功能。加快粮食物流园区建设，建设江门成为全省重要粮食物流节点，形成集粮食储存、加工、配送、物流等为一体的粮食产业集聚区，重点推进新建鹤山市6万吨粮油储备库、江门市粮食直属库金岭粮库4万吨仓容扩建工程、恩平市粮食中心储备库扩建工程等项目。合力促进江门棠下快递物流园、江门古井快递物流园、江门农副产品（冷链）配送中心等项目落地，加快推进远洋农副产品冷链物流中心、江门新供销侨润平岭农产品交易配送中心等项目改造升级，通过建设完善区域性农产品配送中心，畅通农产品现代流通渠道。

|  |
| --- |
| **专栏1 重点园区（市场）建设工程** |
| **现代农业产业园（基地）**：新会陈皮产业园（国家级）、台山市鳗鱼产业园（省级）、开平市家禽产业园（省级）；开平市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广东省农产品加工示范区、江门市现代农业综合示范基地、鹤山市（双合）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广东省（江门）粤台农业合作试验区、开平塘口蔬菜基地、鹤山龙口花卉产业基地等。  **专业市场**：白沙江南蔬菜禽畜批发市场、远洋水产冻品批发市场、新会水果批发市场、江门市水产冰品副食批发市场、江南水产品交易市场、鹤山农产品专业市场等。  **物流园区**：珠西农产品交易流通中心、江门市农副产品（冷链）配送中心、洪桥（蓬江）水产品仓储物流项目、开平市农产品物流园、鹤山市粮油储备库、江门市粮食直属库金岭粮库、恩平市粮食中心储备库、江门棠下快递物流园、江门古井快递物流园、远洋农副产品冷链物流中心、江门新供销侨润平岭农产品交易配送中心等。 |

## （二）龙头企业培育工程

鼓励龙头企业发展新兴农业产业，开展科技创新、兼并重组、上市融资，参与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建设，落实财政、金融、用电和用地等方面的优惠政策。支持规模较大、基础较好的第三方物流企业，延伸农村经营服务网络，推动农产品物流企业向产供销一体化方向发展。引导大中型农村商贸流通企业、供销合作社采用参股、兼并、联合等多种形式，将自营物流逐步发展社会化物流系统，实现企业的规模化、集约化发展，提升服务能力和市场竞争力。支持农产品流通企业与农业产业园（基地）对接，着力培育农产品配送示范企业。发挥乡村振兴、现代农业、冷链物流、肉蔬追溯等扶持资金对农村物流的辐射效应，引进物流、快递企业在江门设立区域总部，加快培育江门本地物流、快递企业，推动企业物流服务网络向农村地区延伸布局。

## （三）农村电商物流建设工程

支持淘宝“特色中国江门馆”、苏宁易购“中华特色江门馆”、京东“江门馆”、速卖通“江门专区”、江门农合商城、金佣网、零售通“城市拍档”等电子商务平台发展，奠定推进农村电商、农村物流发展基础。依托新会大鳌、新会崖门的镇级农村电商公共服务站为推广示范试点，整合乡镇生活综合服务中心、快递服务点、乡镇邮局、便利店等站点，实行“多站合一、多点合一”，融合电子商务、快递收发、农村创业、代销代购、信息服务等便民服务，作为镇级快递物流收发服务站和综合便民服务点，统一加挂“乡镇农村电商公共服务站”标牌，实现“三规范”“四统一”，即建设规范、服务规范、管理规范以及装修式样统一、设施设备统一、服务范围统一、服务标准统一。加快推进实施“快递下乡”工程，积极推广客运班线代运邮件模式，持续推进江门汽运集团利用乡镇客运班车代运快递邮件模式，开展限时达配送服务。支持阿里村淘服务站、苏宁易购直营店、顺丰等大型电商物流企业网点布局，实施线上线下销售模式结合，打通农村物流“最初一公里”和“最后一公里”，实现“工业品下乡”和“农产品进城”的双向流通功能。

## （四）农产品冷链物流建设工程

以柑桔、荔枝、香蕉、龙眼等特色果蔬为重点，加强农产品产地预冷库、冷藏库建设，支持移动式冷库及冷库租赁业务发展，倡导冷库使用共享理念，开展产品集中预冷、冷藏。依托农产品冷链物流企业和江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溯源体系公共服务平台，整合冷链仓储、车辆等物流资源，在江门市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开设农产品冷链物流公共信息平台专栏，开通信息发布、全程温控、车辆追踪、货物查询等功能，积极对接广东省冷链物流公共信息平台，提高全市农产品冷链物流信息化、标准化、智能化综合服务水平。鼓励各类农产品生产加工、冷链物流、商贸服务企业对现有设施改造升级，支持企业改扩建冷库，购置标准托盘、冷藏车，升级制冷设备和信息化系统，加快推进江门市农副产品（冷链）配送中心、远洋农副产品冷链物流中心等冷链物流项目建设进度，打造一批适应现代流通和消费需求的冷链物流基础设施。选择一批农业产业园、冷链物流企业和农业龙头企业，农业合作社，在冷链物流装备、农产品冷链配送、冷链物流标准化等领域，开展示范工程建设试点，实现在全市范围内实施推广。

## （五）农村物流标准化工程

积极发挥政府、行业协会、行业自律组织等的作用，依托江门市物流标准化推广应用中心，通过设立政策指引、行业规范、行业公约等方式，明确县级农村物流中心、乡镇农村物流综合服务站、村级农村物流服务点的建设、运营、配送等标准，推动网络节点、运输工具、服务体系建设规范化、标准化。支持农业龙头企业加快生产基地标准化专业化建设，参与相关标准制定、开展农产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引导各类市场主体执行农产品生产加工、包装、储运等标准。加强农产品标准化体系建设，鼓励涉农企业采用标准化体系生产符合质量安全要求的优质农产品，支持在农业（水产）标准化示范区加强“三品一标”申报认证，采取定量包装、标识标志、商品条码等手段，实现农产品流通标准化建设。

## （六）农产品溯源体系建设工程

依托江门首创农资全程信息化追溯模式，利用互联网、大数据、物联网等先进技术，加强农产品生产规范、加工规范、流通规范等体系建设，逐渐将更多环节纳入到溯源体系覆盖范围，延长溯源体系链条。深入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战略，完善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标准体系，加强对“三品一标”的质量安全监管，建立农资和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信用档案。支持江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溯源体系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与优化，积极对接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信息平台，加强农业主体、中间服务机构各个环节的信用管理，建立针对农产品质量“黑名单”制度。依托江门市成为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市创建试点，进一步完善“市—县—镇—村”四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监管网格化体系，按照“四有两责”（基层监管有责、有岗、有人、有手段，监督职责、检验职责）的要求，将解决农产品质量安全问题的着力点放在基层，构建横到边、纵到底的管理责任体系。

## （七）推进创新招商引资工程

紧抓粤港澳大湾区一体化发展契机，深挖江门市华人华侨资源，积极发挥著名侨领、侨商作用，加强面向港澳与海外地区招商引资。以“江门馆”为整体形象，积极参加国内各类招商引资推介活动，大力推介江门特色农产品、农村电商、农产品流通等投资环境。整合省、市招商资源，包装策划一批农产品流通、农业基础设施等招商项目，积极掌握目标企业对农村物流项目建设的市场要素、产业配套等方面的需求，创造良好招商引资氛围。强化与物流商（协） 会和第三方机构的招商合作，发挥江门农业龙头企业、大型电商或物流企业带动作用，开展“以商引商”，做大做强产业链。以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新会陈皮产业园）和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台山市鳗鱼产业园、开平市家禽产业园）等为载体，持续推进“七个一” 专项行动，新建、改建农产品流通基地、流通中心，加强产业园整体招商，提升招商引资承载能力。

#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协调**

各县（市、区）要坚持把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原则体现到各个方面，在全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的统筹领导下，县（市、区）统筹县城、乡镇和村组，建立工作协调机制，实施好、落实好农村物流建设规划。依托各级党委农村工作部门，做好农村物流建设专项人员配置工作，强化决策参谋、统筹协调、政策指导、资金使用、项目实施、推动落实、督查检查等职能，推动农村物流建设分阶段分步骤梯次进行。各部门要明确职责分工、加强沟通协调、强化技术指导，共同解决农村物流建设各阶段遇到的障碍，共同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二）落实现有政策**

认真落实国家关于促进物流业降本增效各项政策。落实营改增关于物流税费调整和抵扣政策。研究解决个体运输业（户）开具增值税发票等实际问题。进一步放宽农产品配送车辆的城市交通管制，充分给予车辆进城通行和停靠权。严格执行鲜活农产品运输“绿色通道”政策，清理规范道路、水路运输收费项目，合理减少抽检次数。推动冷链物流企业用水、用电、用气价格梯度优惠措施，推动田头冷库用电与农业生产用电同价，切实降低运营成本。

**（三）强化土地保障**

在县域乡村建设规划和土地利用规划编制中，要统筹城镇与乡村融合发展，以乡村振兴战略规划为前提，充分考虑农村物流建设发展需求，优先保障农村专业市场、物流仓储中心、冷链物流设施、助农服务中心等项目用地。积极对接广东土地利用计划，探索将农村物流作为农村新产业新业态，在新增土地指标中予以项目用地政策倾斜，扶持农村交通基础设施、物流基础设施等建设。用好用活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全面推进农村建设用地拆旧复垦，整合农村零散存量建设用地，鼓励支持利用存量建设用地用于农村物流项目建设，保障农村物流公共基础设施用地需求。

**（四）加大资金扶持**

加强农村物流建设财政资金扶持，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原则，多元筹集和保障农村物流发展经费。加大农村物流领域财政投入力度，重点加强对县、乡、村三级农村物流服务网络、公共信息平台、冷链物流、设施装备改造、物流标准化、农村电商、农产品溯源、试点示范等方向的扶持。加强金融服务助农建设，提高金融服务农村物流建设的能力和水平，鼓励地方银行设立专项贷款用于农村物流项目建设，支持金融机构开发创新农村物流建设资金产品，支持市县开展特色农产品物流保险。引导企业、社会组织、新乡贤等社会资本通过投资、捐助、认购、认建等方式参与建设农村物流项目，形成多渠道、多主体、多形式的投融资机制。

**（五）加强人才保障**

加强农村物流建设干部队伍的培养、配备、管理和使用，组织实施县镇村干部对特色农产品、冷链物流、快递物流、电商物流等专业知识的培训，强化乡村干部对农村物流建设的认识，提升干部队伍专业化服务水平。培育现代化、专业化农村物流人才队伍，支持农村青年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育工作，积极引进物流专业人才，鼓励大学生、青年创业人员、新乡贤等返乡就业创业。总结宣传各地各部门农村物流建设工作好经验好做法，充分展示农村物流建设成果，引导各界人士积极参与农村物流建设。

江门市农村物流发展规划两次部门意见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区市或部门** | **意见建议** | **采纳情况** | **说明** |
| 蓬江区 | 无修改意见 |  |  |
| 新会区 | 建议实施时与新会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相衔接 | 采纳 |  |
| 江海区 | 无修改意见 |  |  |
| 高新区 | 无修改意见 |  |  |
| 恩平市 | 第一次无修改意见  第二次意见为“培育江门特色农产品品牌”中增加“恩平簕菜” | 采纳 |  |
| 开平市 | 无修改意见 |  |  |
| 台山市 | 无修改意见 |  |  |
| 市农业农村局 | 规划文稿第6页修改部分数据，第22页修改完善表述 | 采纳 | 已按照市农业农村局书面意见进行修改 |
| 市财政局 | 一、删除“四、重点工程（六）农产品溯源体系建设工程”中“考核通过的给予奖励”的表述；  二、将“五、保障措施（四）加大资金扶持”中“设立农村物流发展专项资金”修改为“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原则，多元筹集和保障农村物流发展经费” | 采纳 | 第一点意见与市农业农村局有重合，重点采纳了市农业农村局的意见，进而市财政局指出的问题不复存在 |
| 市经信局 | 无修改意见 |  |  |
| 市邮政管理局 | 无修改意见 |  |  |
| 市交通运输局 | 一、修改完善“2. 农村交通基础设施不断完善”中的数据和表述；第二次意见为更新为2018年的数据。  二、建议删除“完成约850公里的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建设” | 采纳 | 已按照市交通运输局书面意见进行修改 |
| 市生态环境局 | 无修改意见 |  |  |
| 市城乡规划局 | 无修改意见 |  |  |
| 市国土资源局 | 建议完善“五、（三）强化用地保障”关于用地的表述 | 采纳 | 已按照市国土资源局书面意见进行修改 |
| 市人社局 | 无修改意见 |  |  |
| 市供销社 | 无修改意见 |  |  |
| 市工商局 | 无修改意见 |  |  |

江门市农村物流发展规划专家论证意见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专家** | **意见建议** | **采纳情况** | **说明** |
| 蔡勇 | 一、建议在紧密结合《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和我国乡村振兴以及农村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相关要求，特别是现代农业和特色产业与物流联动方面，以及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变化对农村物流的布局方面还可以进一步完善。 | 基本采纳 | 一、已在农业产业园区、及电商物流融合中突出现代农业、电商与物流的联动发展。 |
| 李超奇 | 一、关于使用数据年份。《规划》所用的相关数据，既有2017年，也有2018年的，建议尽量统一采用2018年数据。另外公路通车里程数据与《现代物流业发展规划》差异较明显。  二、江门农村物流发展滞后，既与文本中指出的农村物流基础设施不完善、冷链物流基础设施薄弱、专业人才短缺等密切相关，但要看到我市农业经营规模化、组织化程度及产业集中度还不够高，是基础性的重要影响因素。 | 基本采纳 | 一、数据已尽量更新至2018年。数据来源2018年江门统计公报。  二、公路通车里程数据为江门市交通部门提供。  三、农业规模化经营不足问题，在“存在问题一”中加以指出。 |
| 李卫忠 | 一、在指导思想对江门的定位符合省委对江门新的定位：珠江西岸新的增长极和沿海经济带江海门户。  二、P6：5. 农业品牌化发展成效明显与农村物流发展现状关系不大。  三、在“三、主要任务中（七）培育江门特色农产品品牌”，建议将此内容改为“培育一批具有农村特色的物流品牌”。 | 部分采纳 | 一、新定位已体现在指导思想中。  二、农业品牌化是农村物流能够持续发展的基础。因此，建议保留农业品牌化现状及任务部分。 |
| 李焱 | 一、完善构建城乡一体化物流体系的策略。  二、完善构建农业物流信息体系的策略。  三、明确农村物流流通中心的规划布局。  四、土地保障要认真研究上级土地政策。  五、完善农村物流科技创新方面的内容。  六、补充农业废弃物物流规划方面的内容。  七、考虑政策的因素对PPP项目要审慎。 | 部分采纳 | 一、城乡一体化及农业物流信息体系构建已在主要任务基础设施、信息化建设中体现并加强。  二、规划以“市场配置资源”为原则，因而不宜在规划中确定农村流通中心布局。  三、农村物流科技创新已在冷链物流建设、信息化标准化等部分体系并加强。  四、土地政策方面提出探索将农村物流作为农村新产业新业态予以支持。  五、删除PPP融资方式提法。 |
| 骆达荣 | 一、建议适当补充农村经济和农村物流发展数据，分析物流需求，定量确定发展规模。  二、分目标3建议适当增加量化，可增加数量或覆盖率指标。 | 基本采纳 | 一、农村经济数据已添加到发展基础中，农村物流数据较难获取。  二、提出重大园区物流全覆盖目标。 |
| 刘联辉 | 一、规划主要阐述农产品物流，对支持农业生产、农业经济发展所需农资物流不足，建议农业生产资料能单独做一个建设工程规划。国家《物流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14—2020年）》《商贸物流发展“十三五”规划》等中提出“支持建设城乡物流配送工程”，应该包括农资配送。在物流园区、物流配送节点规划中应考虑。  二、应该根据江门实际情况有农村（主要是农产品与农资）物流需求规模预测与物流特征分析，不然规划没有依据。  三、农村固废回收、包装等绿色物流体系建设要考虑。  四、农产品加工是农业升级的主要途径，应该在农村物流发展方向上重点强调。 | 部分采纳 | 一、农资配送已在农村物流网络、溯源体系等部分提到。且根据调研，农资配送已基本实现市场化，故没有重点提出。  二、农村物流数据获取难，较难预测规模，且农村物流发展迅速，变化快，预测未必有意义。  三、农村固废等已经在绿色物流中提出并加强。  四、农产品加工已重点在一二三产业融合中提出并加强。 |
| 刘朝东 | 一、建议增加鲜活农产品保鲜技术方面的规划。 | 基本采纳 | 一、已在主要任务冷链物流部分加以强调。 |